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21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洪福金	董事	因私	无
苏加旭	董事	因私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安林业	股票代码	0006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红	黄荣
办公地址	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	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
传真	0598-3633415	0598-3633415
电话	0598-3600083	0598-3614875
电子信箱	stock0663@163.com	stock066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为:林木经营、人造板生产及销售,定制家具生产及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54,832,074.55	1,240,034,146.62	1,191,701,488.81	-36.66%	1,553,984,128.24	1,517,715,59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9,508,756.35	68,753,085.45	40,275,537.36	-3,401.03%	122,910,313.51	113,612,12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712,410.43	-53,833,097.09	-82,310,645.18	-1,534.92%	-1,457,211.47	-10,755,39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60,546.23	73,790,371.61	73,790,371.61	-299.16%	229,338,607.58	229,338,607.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90	0.20	0.12	-3,350.00%	0.36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90	0.20	0.12	-3,350.00%	0.36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7%	3.36%	1.88%	-91.95%	5.92%	5.4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788,596,507.63	4,163,261,856.10	4,135,791,081.78	-32.57%	4,323,941,191.11	4,327,845,73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0,485,745.86	2,179,510,038.00	2,141,734,304.15	-62.16%	2,127,294,186.61	2,117,996,000.77

追溯重述法

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2016、2017年度部分收入、成本和费用确认不准确。

②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期末数	2016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005,042.43	-22,986,132.64
存货	31,342,577.72	22,702,265.88
其他流动资产	4,143,401.27	3,174,88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89.12	1,013,523.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00,000.00	400,000.00
预收款项	32,324,355.41	18,238,257.35
应交税费	-24,019,395.80	-5,435,530.65
未分配利润	-37,775,733.93	-9,298,185.84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8,332,657.81	-36,268,535.43
营业成本	-8,640,311.84	-22,702,265.88
税金及附加	-878,080.04	-358,891.97
销售费用	1,600,000.00	4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2,444,201.82	-1,209,796.45
利润总额	-37,970,064.11	-12,397,581.13
所得税费用	-9,492,516.02	-3,099,395.29
净利润	-28,477,548.09	-9,298,185.8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3,407,486.47	315,841,475.90	160,581,271.04	155,001,84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7,496.50	-7,858,486.93	-37,773,123.89	-1,259,579,64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47,499.46	-12,787,608.40	-4,076,248.20	-1,303,201,05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62,797.61	-24,893,947.10	66,351,704.75	-47,555,526.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东及股权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房地产调控、金融去杠杆等严峻因素影响,公司经营面临很大困难。2018年公司继续以国家“十三五”规划为指导,坚持以森林资源为基础,以森林资源多层次综合开发为切入点,以公司优质人造板、定制家具为基本点,做大做强木材加工、定制家具、竹系列家具,在不断巩固现内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外的市场,遵循“品牌化经营、规范化管理、市场化运作”的经营理念,实现产业间的绿色、协调、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国内最具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家居制造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7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3.30亿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家具	282,346,241.27	-326,941,506.00	6.42%	-59.59%	-324.06%	-79.87%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396,631,221.43	-12,929,985.30	9.73%	3.66%	-171.46%	30.4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追溯重述法

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存在个别项目已确认收入未全部结转成本和费用,部分项目提前确认收入、个别项目多确认收入的情况。

②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期末数	2016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005,042.43	-22,986,132.64
存货	31,342,577.72	22,702,265.88
其他流动资产	4,143,401.27	3,174,88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89.12	1,013,523.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00,000.00	400,000.00
预收款项	32,324,355.41	18,238,257.35
应交税费	-24,019,395.80	-5,435,530.65
未分配利润	-37,775,733.93	-9,298,185.84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8,332,657.81	-36,268,535.43
营业成本	-8,640,311.84	-22,702,265.88
税金及附加	-878,080.04	-358,891.97
销售费用	1,600,000.00	4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2,444,201.82	-1,209,796.45
利润总额	-37,970,064.11	-12,397,581.13
所得税费用	-9,492,516.02	-3,099,395.29
净利润	-28,477,548.09	-9,298,185.84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17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19年4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喜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通讯监事陈幼杰通过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黄胜监事因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委托涂勇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对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在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使得上述活动各个环节的主要风险均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较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应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以及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建设,为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就该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保留意见中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就该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1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更正说明及所涉及的业绩补偿的有关安排》(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述第1、2、3、4、5、6、7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18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2018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1,131,633,355.97元,影响2018年度利润1,131,633,355.97元,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9,440,671.80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256,909.13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6,219,494.25元,其它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748,293.00元,坏账准备152,932,984.67元,存货跌价准备22,810,876.91元,商誉减值准备924,224,096.21元,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资产经测试未减值。

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因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持有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洋公司”)13.33%股权,未派董事或管理人员参与汇洋公司决策经营,对其未产生重大影响,故该投资项目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该投资账面价值为22,039,827.28元,已计提减值准备2,599,155.48元,根据谨慎性原则,预计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为0.00元,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本期应计提减值准备19,440,671.80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对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森源”)计提减值准备6,256,909.13元,具体如下:

东莞市常平镇司马村绿荫山庄7栋01号账面价值为5,366,503.40元,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4,707,135.00元,按账面价值5,366,503.40元与可收回金额4,707,135.00元的差额659,368.40元计提减值准备。

东莞市常平镇司马村绿荫山庄11栋01号账面价值为5,083,906.00元,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4,548,180.00元,按账面价值5,083,906.00元与可收回金额4,548,180.00元的差额535,726.00元计提减值准备。

东莞市常平镇司马村绿荫山庄13栋02号账面价值为4,387,488.00元,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4,179,760.00元,按账面价值4,387,488.00元与可收回金额4,179,760.00元的差额207,728.00元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市宝安区福城街道区十三区第二期L8-0栋第1-5层B号层及1-2层A号房账面价值为42,738,866.48元,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39,199,743.00元,按账面价值42,738,866.48元与可收回金额39,199,743.00元的差额3,539,123.48元计提减值准备。

福建森源东莞大岭山分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1,562,993.53元,按2018年厂房搬迁该机器设备闲置,本公司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248,000.20元,按账面价值1,562,993.53元与可收回金额248,000.20元的差额1,314,993.25元计提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子公司福建森源南安巨山工业园厂房及消防安装工程账面价值为24,988,570.57元,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为19,769,076.32元,按账面价值24,988,570.57元与可收回金额19,769,076.32元的差额6,219,494.25元应计提减值准备。

4.其它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748,293.00元

(1)子公司福建森源预付房屋、设备款系预付房好公司一期房款,账面价值为6,000,000.00元,预计该房产可收回金额为5,276,880.00元,按账面价值6,000,000.00元与可收回金额5,276,880.00元的差额723,120.00元计提减值准备。

(2)子公司福建森源胶质房产中龙口丹岭福康园87号楼2单元12032室账面价值为482,113.00元,预计其可收回金额为456,940.00元,按账面价值482,113.00元与可收回金额456,940.00元的差额25,173.00元计提减值准备。

5.存货跌价准备:根据账面价值与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22,810,876.91元,具体如下:

(1)公司所属人造板厂部分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8,984,944.17元,因受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市价有所下跌,按目前市价测算可变现价值为7,915,811.90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69,132.27元。

(2)公司所属人造板厂库存的密胶材料,账面价值为1,350,952.77元,因存放时间过长,品质受影响,无法正常使用,按目前市价测算可变现价值为123,755.08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27,097.29元。

(3)公司子公司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6,960,571.36元,因受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市价持续下跌,按目前市价测算可变现价值4,603,246.11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跌价准备2,357,325.25元。

(4)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库存的密封材料及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5,341,358.04元,因存放时间过长,品质受影响,无法正常销售,可变现价值20,697,020.94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跌价准备18,144,337.10元。

(5)子公司福建永林金树公司库存产品账面价值为22,425.00元,因存放时间过长,品质受影响,按目前市价测算可变现价值为9,440.00元,按其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的差额,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2,985.00元。

6.坏账准备:本期计提152,932,984.67元,其中:应收款项计提129,932,984.67元(含单项计提);子公司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期末预付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41,808,128.57元,受出口下滑影响,浙江艾玛经营出现困难,预计部分存货无法收到,应计提坏账准备23,000,000.00元。

7.商誉减值准备:2015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福建森源100%股权,该收购事项形成商誉934亿元。2016年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6,380,487.30元,2017年度计提减值准备5,545,974.02元。2018年公司聘请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合商誉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测数据进行折现分析,为商誉减值测试提供依据。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4.36%,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24,224,096.21元。

公司对上述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会计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为依据计提的,并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的账务处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2018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为1,131,633,355.97元,影响2018年度利润为-1,131,633,355.97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18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为1,131,633,355.97元,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各生产环节(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19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现将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说明如下:

公司在2018年度年报编制过程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进行确认和计量,通过自查,发现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2016、2017年度部分收入、成本和费用确认不准确,更正内容如下:

1.因高压工程2#甲的特殊性,客户现场情况发生变化,设计变更及替换换补等影响,导致订单项目部分成本延至2018年入帐,采用追溯重述法相关调整2017年收入至2018年确认、调减收入确认金额77,586,000.00元,调减营业成本金额37,957,325.37元,累计影响损益-36,416,961.08元。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2.酒店工程系统年部分项目已完工,将2018年原初仍在发出商品核算的成本调整至2017年结转,采用追溯重述法调增营业成本金额34,580,902.17元,调减收入确认36,268,535.43元,将2018年原初发出商品核算的成本调整至2016年结转,调增2016年营业成本金额1,523,476.18元。上述事项累计影响损益-1,358,782.85元。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发出商品、营业成本、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按追溯调整法对上述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追溯调整子公司相关业务收入、成本和费用等科目在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将其准确反映在2016、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该追溯调整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存货、预收款项、应交税费、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具体调整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年期末数	2016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005,042.43	-22,986,132.64
存货	31,342,577.72	22,702,265.88
其他流动资产	4,143,401.27	3,174,88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89.12	1,013,523.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00,000.00	400,000.00
预收款项	32,324,355.41	18,238,257.35
应交税费	-24,019,395.80	-5,435,530.65
未分配利润	-37,775,733.93	-9,298,185.84

2.重大会计差错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8,332,657.81	-36,268,535.43
营业成本	-8,640,311.84	-22,702,265.88
税金及附加	-878,080.04	-358,891.97
销售费用	1,600,000.00	4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2,444,201.82	-1,209,796.45
利润总额	-37,970,064.11	-12,397,581.13
所得税费用	-9,492,516.02	-3,099,395.29
净利润	-28,477,548.09	-9,298,185.84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2016年净利润-9,298,185.84元,2017年净利润-28,477,548.09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真 实、准确的会计信息,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同意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董事会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2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060.00万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16,567.84万元。鉴于母公司2018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2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向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及销售产品、商品,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分别为7500万元及1000万元。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为 7336.01万元。

公司2019年4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购买竹木地板	市价	7,500.00	536.22	6573.6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销售纤维板	市价	1,000.00	145.07	762.37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购买竹木地板	6573.64	7500	87.65	-12.35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于2018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销售纤维板	762.37	1000	76.24	-23.7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一、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是以生产竹木复合地板为主的企业,2018年8月开始因受中美贸易战加征关税的影响,竹木复合地板产品市场需求略有下降。二、美国地面铺装材料市场PVC地板、新型竹木复合地板等新品不断推出,抢占了部分原有竹木地板的市场份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差异主要是因为产品市场调整导致,非公司主观故意,没有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正丰

注册资本:伍佰肆拾万美元

注册地址:浙江安吉经济开发区健康产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厨房橱柜、卧家家具、工艺品、竹木地板;销售本公司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2月31日,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总资产23306.34万元,净资产2490.82万元;2018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74.47万元,净利润-523.90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正丰先生,王正丰先生任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林家居”)总经理,永林家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依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审慎认定王正丰及其控制的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对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是否为关信被执行人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经过查询,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为失信被执行人,涉及经济纠纷案件5 起,涉案标的合计金额92628.28 万元。为了确保公司与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交易过程中的权益,公司已采取相应对措施:一是加强过程管控,公司已派专人常驻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对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入库、产成品入库、发货等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实时跟踪了解;二是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全国产品出口都经过永安林业控股子公司永林家居,销售货款回笼全可控。三是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加大了皮研发SPC+木/竹、MGO+木/竹等新型材料地板,提升产品的价值,永林家居有限公司积极扩展除美国之外的南美和欧洲市场,发展新的销售渠道。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竹地板,重竹地板以及竹木复合地板的生产企业,现拥有世界上先进的地板流水生产线百条,年地板产量可达300万平方米。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为浙江森林业龙头企业和湖州市林业龙头企业,企业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PSC森林认证,产品通过CARB PHASE2和FLOORSCR环保检测标准,公司与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三年多的业务往来,前两年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履约正常,2018年下半年因受中美贸易加征关税的影响,履约有受到一定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永林家居已积极采取应对措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公司正常的指导价格执行,价格随行就市,如有变动,由双方共同协商。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在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具有先进的竹地板生产和管理经验,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市场创新、管理创新上一直处于同行前列,尤其是产品的创新,深得国外客户的认可,引领同行业潮流。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以为公司提供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增加公司出口创汇收入。

五、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并予以了认可,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作出上述决议的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24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2076号文《关于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加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向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和其女架公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1,187,7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06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1,6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042.2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557.74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5)第7-14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8,263.96万元(包括使用1,850.00万元购买智能定期存款),尚未使用的金额为